

证券代码：300688

证券简称：创业黑马

公告编号：2023-041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创业黑马	股票代码	3006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文峰	项颢	
电话	010-62691933	010-62691933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7号电通创意广场2号楼B区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7号电通创意广场2号楼B区	
电子信箱	zq@iheima.com	zq@iheim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232,819.07	200,912,346.51	-4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399,334.27	-45,848,039.42	4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24,041,423.91	-45,490,129.06	47.15%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29,012.97	-18,469,117.05	-3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8	46.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8	46.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7.99%	-3.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1,172,625.59	800,644,922.55	-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3,735,931.91	569,067,154.22	-7.9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牛文文	境内自然人	20.18%	33,779,475	25,334,606	质押	10,800,000
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4%	12,291,561			
阮晋	境内自然人	5.05%	8,453,661			
天津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	7,129,071			
海南梓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2,15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	1,974,306			
张素云	境内自然人	0.80%	1,333,100			
高华一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境外法人	0.76%	1,266,501			
王涛亚	境内自然人	0.71%	1,181,900			
付东	境内自然人	0.68%	1,140,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牛文文先生系天津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系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前述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972,611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7,318,950 股。阮晋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7,95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8,385,711 股。海南梓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150,000 股。张素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333,100 股。王涛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64,2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17,700 股。付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79,2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761,2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宜

(1)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宜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与《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公司收到总经理黄玘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玘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黄玘先生仍为公司董事。鉴于公司总经理黄玘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牛文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变动事宜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职工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监事会收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王佳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王佳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王佳佳女士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组织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推选魏尚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关于公司子公司相关权益变动事宜

(1) 关于子公司数智云科相关变动事宜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将自有资金 275 万元与北京朝阳国际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先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数智云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用以加强与朝阳区政府合作，打造国内一流的数字人加速基地。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基于前述公告已披露协议内容，正式完成了与各方就《合资协议》的签署。2023 年 6 月 25 日，经公司总经理决议核准，同意就根据已披露且生效的《合资协议》中就经营管理机构的约定：“三方特别同意，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在涉及重大事项应严格履行国资相关法律法规，并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分别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当且仅当乙方及/或乙方（北京朝阳国际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出席该等股东会及董事会并投票同意时，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方才有效。公司章程详细约定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融资（包括公开发行债券）、重大资产收购或处置、重大资金使用、对外提供借款或担保、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处罚、股权激励等。”，进一步修改数智云科《公司章程》，且经本次变更后，数智云科将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事宜

2023 年 2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鉴于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获得投资者增资暨子公司放弃权利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黑马企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黑马”）取得北京用友幸福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幸福源创”）、共青城优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优富”）、青岛梅花盛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梅花盛开”）、青岛劲邦劲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劲邦劲智”）合计 4,000 万元的增资。根据《增资协议》，幸福源创、共青城优富、梅花盛开、劲邦劲智分别增资 1500 万元、350 万元、500 万元、1650 万元，对应增资后持股比例 4.4118%、1.0294%、1.4706%、4.8530%。上述事项详见已披露公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获得融资及股权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公司根据北京黑马 2022 年度经营情况，以及其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基于友好协商，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黑马工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马工场”）与幸福源创、共青城优富签署《关于北京黑马企服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黑马工场以自有资金 2,035 万元向幸福源创、共青城优富收购其所持有的北京黑马合计 5.4412% 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黑马工场所持北京黑马股权将由 35.2942%，增加至 40.7354%。

3、关于对外合作签署相关协议事宜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公司子公司北京数智云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与阿里巴巴达摩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与北京微芯感知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公司子公司北京数智云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微芯感知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数字人存证平台委托建设服务协议》。